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税後虧損約為1.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税後虧損約為2.0百萬港元。

— 按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4,333,332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23港仙，而按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4,333,332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36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48,202**	25,023
銷售成本		**(44,314)**	(22,610)
毛利		**3,888**	2,413
其他虧損		**(263)**	(106)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13**	(76)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2,871)**	(2,272)
行政開支		**(2,006)**	(1,929)
經營虧損		**(1,239)**	(1,970)
融資成本	*4*	**(13)**	(27)
除税前虧損		**(1,252)**	(1,997)
所得税開支	*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6*	**(1,252)**	(1,997)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	*8*	**(0.23)**	(0.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2**	341
使用權資產		**244**	672
		576	1,013
流動資產			
存貨		**76,952**	81,155
貿易應收賬款	*9*	**9,022**	4,9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1,716**	40,2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20,180**	4,900
		117,870	131,17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0*	**1,398**	5,967
合約負債		**9,913**	17,261
其他應付賬款		**371**	514
租賃負債		**255**	630
		11,937	24,372
流動資產淨值		**105,933**	106,8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509**	107,816

	附註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5
		–	55
資產淨值		**106,509**	107,7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29**	6,929
儲備		**99,580**	100,832
權益總額		**106,509**	107,76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6,929**	**224,061**	**(104,902)**	**30,483**	**(48,810)**	**107,761**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252)**	**(1,252)**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6,929**	**224,061**	**(104,902)**	**30,483**	**(50,062)**	**106,509**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6,929	224,061	(104,902)	30,483	(46,957)	109,614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997)	(1,997)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6,929	224,061	(104,902)	30,483	(48,954)	107,617

附註：

(i) 資本儲備指於越萃有限公司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當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張俊濤先生及本公司當時主要股東梁子健先生控制。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366**	(9,9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280**	(9,95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00**	11,51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及現金結餘	**20,180**	1,5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2座1507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為於兩個期間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根據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紅酒	**28,597**	21,833
白酒	**4,886**	1,950
葡萄氣酒	**29**	4
烈酒	**14,353**	1,048
清酒	**–**	–
其他產品	**337**	188
	48,202	25,023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的收益全部來自香港，本集團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本集團的地區市場僅為香港。兩個報告期的收益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租賃利息開支	**13**	27
	13	27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
遞延稅項	**–**	–
	–	–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期間虧損

本集團的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審核費用	**150**	18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36**	2,221
銷售佣金	**110**	1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8**	83
員工成本總額	**2,744**	2,427
折舊：		
－自有資產	**96**	117
－使用權資產	**427**	77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252)**	(1,997)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54,333**	554,333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貿易應收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0至30天	**3,322**	1,156
31至60天	**1**	308
61至90天	**3**	1
91至120天	**1,621**	–
121至180天	**3**	38
181至365天	**800**	182
365天以上	**3,272**	3,224
	9,022	4,909

10.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0至30天	**266**	2,183
31至60天	**332**	120
61至365天	**800**	1,919
365天以上	**–**	1,745
	1,398	5,967

11. 關聯方交易

(a)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向關聯方的銷售		
－張俊濤先生	**–**	75
－張詠純女士*（附註i）*	**7**	2
	7	77
就辦公室向俊傑有限公司支付或應付的租賃付款*（附註ii）*	**360**	660

附註：

(i) 張詠純女士是董事張俊濤先生之胞妹。

(ii) 俊傑有限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張俊濤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袍金	**99**	99
短期福利	**390**	390
離職後福利	**9**	9
	498	498

12.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根據Trading Economics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之報告，香港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之零售業銷貨額同比上升3.9%，較上月的2.9%加速增長。此創下自五月以來的最強勁增長，主要由服裝、鞋類及有關製品(10.9%對八月份的0.4%)、其他消費品(8.2%對6.3%)以及珠寶、鐘錶及貴重禮品(7.0%對-1.3%)的銷售急升所帶動。食品、酒類飲品及煙草(5.1%對1.6%)以及耐用消費品(1.7%對13.2%)的銷售亦有所增加。同時，燃料(-18.5%對-24.2%)、超市(-1.4%對1.5%)的銷售跌幅有所收窄，而百貨商店(-3.8%對-2.6%)的銷售跌幅則有所擴大。繼八月份增加2.6%後，超市及百貨商店內的超市部門的銷售亦下跌2.2%。按月計算，繼八月份增加3%後，零售業銷貨額上升3.7%(資料來源：香港政府統計處)。

根據Trading Economics全球宏觀模型和分析師的預期，香港零售業銷貨額同比增幅預期將於本季度末達到2.10%。根據其計量經濟模型，長遠而言，香港零售業銷貨額的同比增幅預計將於二零二七年及二零二八年分別約為3.30%及3.00%。

誠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六年九月發表的《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所述，零售業總銷貨額較二零二四年九月上升6.4%，為334億港元。零售點銷售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765億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994億港元，增加約8.3%。就酒類飲品及煙草分部而言，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77億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83億港元，增加6億港元或約2.2%。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收益增加92.6%至約4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5.0百萬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6百萬港元。

面對以色列與巴勒斯坦在加沙的戰爭、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全球高通脹及利率高企、美中貿易戰爭的挑戰、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脆弱的香港零售市場以及加上優質葡萄酒行業內競爭愈見激烈，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營商環境持續非常不穩定並充滿挑戰。

紅酒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類型及收益增長的主要來源。為應對香港零售市場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提高銷量及擴寬營銷渠道，調整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客喜好建立庫存組合。

展望將來，儘管環球經濟環境未見明朗，但鑑於香港及中國對優質葡萄酒的需求，本集團對自身作為香港優質葡萄酒主要零售商的地位仍充滿信心。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潛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0百萬港元增加約92.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2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百萬港元。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百萬港元增加約26.1%，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薪金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百萬港元增加約4.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000港元減少約17.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零。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2.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則約為1.3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流動資產(千港元)	**117,870港元**	131,175港元
流動負債(千港元)	**11,937港元**	24,372港元
流動比率	**9.87**	5.38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9.87倍，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5.38倍。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約20.2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除以權益計算)約為0.24%(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64%)。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本集團有可動用的銀行現金及結餘，有充裕的流動資金可應付資金需求。

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租賃承擔及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7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7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授予年終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公開可得資料，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298,092,515股股份	53.77%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856,667股股份	0.33%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被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298,092,515股股份的權益。連淑璇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本公司1,856,667股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99,949,182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霸銀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98,092,515股股份	53.77%
連淑璇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附註2)*	299,949,182股股份	54.10%
鄭煥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000,000股股份	8.66%
張國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44,600,000股股份	8.05%
張光遠先生	實益擁有人	47,714,040股股份	8.6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被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298,092,515股股份的權益。

2. 連淑璇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霸銀有限公司)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連同彼實益擁有的1,856,6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與Max Premier Limited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的聯合公告。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霸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張俊濤先生(作為賣方擔保人)及Max Premier Limited(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Max Premier Limited同意收購及霸銀有限公司同意出售合共298,092,515股股份(「待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3.77%，代價共計102,163,000港元(相當於每股待售股份0.3428港元)。完成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五日落實。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Max Premier Limited須就Max Premier Limited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及／或同意收購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有關要約的綜合文件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寄出。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生效，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股東週年大會上進一步重申再延長10年。下文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惟並非亦不擬作為購股權計劃一部分，亦不應當作可影響購股權計劃規則的詮釋：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及讓該等人士所作貢獻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利益，從而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b)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及資格標準

董事會可向其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師或董事會全權決定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合資格人士」)。

(c)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獲得新批准則除外。

(d) 每名合資格人士可獲購股權的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每名合資格人士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項下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e)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決定並通知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接納要約日期起計十年(須受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提早終止條文規限)。

(f) 認購價

購股權的認購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認購價至少須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i)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於要約日期當日的收市價；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或

(iii) 股份面值。

(g)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本公司(透過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而在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繼續有效並可予行使。在上文的規限下，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就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h)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33,260,000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0%。

(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為33,26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0%。

(j)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應自承授人接納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當日起至歸屬日期止，惟歸屬期不得少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起十二(12)個月，購股權計劃所載特定情況下的較短歸屬期另作別論。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包含該日)起計三十(30)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接納的有關付款在任何情況下均不予退還。

(k) 根據購股權計劃，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即根據購股權計劃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將授予服務提供者的任何其他購股權及獎勵)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因此，按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的3,326,000,000股股份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予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最多為33,26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進行股份合併，據此，每十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2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合併」)。股份合併生效後，已發行332,600,000股普通股，且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由於股份合併，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服務提供者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3,32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二五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合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存續。

董事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第1部及第2部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條，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應予分離及不應由同一名個人履行。張俊濤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

鑑於張先生熟悉本集團業務並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因此董事會認為，由張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與本集團的領導一致，並可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和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

董事將盡全力促使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守則及條文。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李博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其有效性，並審閱及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的完整性。

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而編製,且已作充分披露。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季華先生、蕭承德先生及李博女士。